



M Channel Corporation Limited  
流動廣告有限公司  
(前稱36.com Holdings Limited)

二 零 零 三 年 年 報

---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11	董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履歷資料
13	董事會報告
23	核數師報告
25	綜合損益表
26	綜合資產負債表
27	資產負債表
28	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財務報表附註
65	財務概要
6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楊穎欣小姐 (主席)  
黃勤道先生 (副主席)  
黃禮順先生  
唐前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楊步亭先生  
張家驥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學雯小姐  
龐鴻先生

### 審核委員會

蔡學雯小姐  
龐鴻先生

### 公司秘書

陳狄強先生

### 合資格會計師

陳狄強先生

### 監察主任

黃勤道先生

### 授權代表

楊穎欣小姐  
黃勤道先生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姚黎李律師行

百慕達法律  
顏施甘百慕達律師行

### 註冊辦事處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  
鴻圖道51號  
保華企業中心29樓

### 網址

[www.m-channel.tv](http://www.m-channel.tv)

### 證券代號

8036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eid Management Limited  
4th Floor, Windsor Place  
22 Queen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公佈流動廣告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本集團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權益，而該公司乃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兩地經營戶外視聽媒體業務，總代價為港幣**250,000,000**元，支付方式為以每股股份作價港幣**0.016**元發行本公司**15,625,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股份（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按**20**股合併為**1**股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前）。是項交易須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所界定之反向收購定義，據此，本公司之附屬公司**Fortune Impact Limited**應被視作收購人，而本公司則被視作一間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該等呈報之方式對財務報表讀者之價值不大，而且並不能呈列交易之價值，即本公司於該項交易中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價值。基於該等背景因素，董事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時，將**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投資計算作附屬公司之投資，猶如本集團所有其他附屬公司之會計處理方法，並據此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有關**Fortune Impact Limited**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財務資料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5**及**66**頁。

繼上述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收購**mobile media**業務，以及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出售雜誌出版業務後，本集團現時於香港及中國兩地從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港幣**35,5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32,900,000**元），較上年度上升約**7.9%**。於回顧年度所錄得之總營業額中，約**98.6%**（相當於約為港幣**35,000,000**元）來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所收購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鑑於前景暗淡，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出售旗下雜誌出版業務，該出售事項錄得收益約為港幣**8,600,000**元。有見市場情況改變，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出售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廣告及顧問業務，該出售事項錄得收益約為港幣**1,100,000**元。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雜誌出版及互聯網廣告及顧問業務之營業額甚少，約為港幣**500,000**元，較前年度大幅減少約**98.6%**。

## 主席報告

### 財務回顧 (續)

回顧年度之虧損淨額約為港幣253,1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00,4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152.1%。虧損淨額增加約為港幣152,700,000元,主要原因為於年內之折舊及攤銷開支大幅增加,加上就商譽及戶外視聽顯示屏設備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 業務回顧

#### 香港市場

由於經濟復甦之步伐緩慢,以致市民消費意慾持續偏低,並因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非典型肺炎」)之爆發帶來嚴重之影響,部份廣告客戶大幅減低廣告開支,推遲甚至取消廣告計劃,使戶外視聽媒體業務之經營愈見困難,控制成本成為首要之工作。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開始,本集團將於香港巴士平台上之視聽媒體業務資產作價港幣25,000,000元轉讓予First Place Agents Limited(「First Place」),其中約港幣13,700,000元用以抵銷本集團結欠First Place之欠付分特許權費;港幣4,000,000元以現金支付;結餘約港幣7,300,000元以分配巴士平台上之視聽媒體廣告播放時段之方式支付。由於免除經常性特許權費之負擔,此舉不單可大大為本集團減輕營運成本,而該轉讓所得之現金收入亦可舒緩沉重之財務壓力。

目前本集團仍約在1,000輛公共小巴和約140個固定地點(包括屈臣氏大藥房及連鎖快餐店)之平台繼續經營戶外視聽媒體業務。

#### 中國市場

為進一步控制成本及維持高質素之平台,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止期間將北京約1,000輛非空調巴士之視聽設備拆除。本集團最近已退出於北京之經營,以集中資源發展國內哈爾濱和廣州兩個主要城市之媒體業務,該等已被拆除之設備待確定有潛質之市場後,隨時可再行使用。目前本集團於國內約在1,100輛公共巴士(分別約600輛於廣州,500輛於哈爾濱)繼續經營。

## 主席報告

### 展望

雖然非典型肺炎疫情已逐漸受控，但相信其對香港及中國之負面影響於短期內仍然存在。經營環境將需要一段時間才能獲得改善，因此，節約成本措施乃是必需的，以集中資源分配為應付此逆境。

首要是致力提高平台目前之穩定性，維修隊伍已展開更換設備零件，以保持良好視聽質素，其次，我們會專注製作高水準並預期可吸引更多觀眾之節目，尤以資訊內容為主。憑藉保健、美容、娛樂、旅遊及飲食之豐富內容，我們希望能滿足客戶及觀眾之期望。

招攬更多具經驗之銷售人員，擴大銷售隊伍以提升本集團之收入，是我們另一目標，現在正積極進行中。

藉執行嚴格之控制成本措施以保持競爭力，是我們必須達到之目標。希望透過策略性整合，可進一步減低營運成本。因最近退出於北京之經營而空置之設備，待確定有潛質之市場（包括香港及中國）後，隨時可再行使用。此廣告媒體已逐漸廣為客戶所接受。我們預期香港之經濟逐步復甦及中國市場之持續迅速發展，戶外視聽媒體業務應是有可為的。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股東一直以來之支持深表謝意，並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於整個年度內盡心效力及竭盡所能致謝。

主席

楊穎欣

香港，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集團之表現分析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港幣**35,500,000元**，較去年約為港幣**32,900,000元**，增長約為**7.9%**。於回顧年度所錄得之總營業額中，其中**98.6%**（約為港幣**35,000,000元**）來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所收購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

經營虧損由去年度約為港幣**100,200,000元**增加至本年度約為港幣**260,4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約為港幣**253,1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港幣**100,400,000元**。虧損淨額增加約為**152,700,000元**，主要原因為於年內之折舊及攤銷開支大幅增加，加上就戶外視聽顯示設備確認減值虧損合共約為港幣**53,700,000元**。此外，本集團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為港幣**150,000,000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本集團以每股股份作價港幣**0.016元**配售本公司**3,125,000,000股**新普通股（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按**20股**合併為**1股**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前）予獨立投資者，從而籌措淨額約為港幣**45,000,000元**。配售事項所籌得款項已用作為本集團之營運資本，及為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所收購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之發展提供資金。於年內，本集團已將該所籌得款項淨額全數用作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存約為港幣**13,4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900,000元**），當中約為港幣**11,300,000元**（二零零二年：無）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作為本集團旗下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獲提供人民幣**11,500,000元**銀行貸款之抵押品。該貸款須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除該銀行貸款外，本集團有其他無抵押借款約為港幣**52,700,000元**（二零零二年：無），主要包括非即期股東貸款及墊款約為港幣**13,200,000元**（其中約為港幣**9,200,000元**按當時之市場利率計息）、一名關連人士之短期計息貸款約為港幣**2,100,000元**，及按當時之市場利率計息之其他貸款約為港幣**37,400,000元**（其中約為港幣**1,2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港幣**36,200,000元**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約為港幣**63,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43,000元**），當中包括短期部分港幣**25,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43,000元**）及長期部分港幣**38,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本集團為旗下所有附屬公司運作中央現金管理系統。所有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及長期借貸須由控股公司監察及批准。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附屬公司之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Gold Focus Ltd.及Tiger Princess Co., Ltd.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內容關於以代價港幣250,000,000元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而該公司乃於香港及中國兩地從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該代價之支付方式乃由本公司以每股股份作價港幣0.016元發行15,625,000,000股新普通股（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按20股合併為1股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前）。買賣協議所涉及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通函內。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並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完成。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新管理層已獲委任，並已就本公司之業務運作及目標進行深入之業務回顧。因此，從事雜誌出版及廣告業務類別之附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出售，而該出售事項所錄得之收益約為港幣8,600,000元。

鑑於市場情況改變，從事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廣告及顧問業務類別之附屬公司亦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出售，而該出售事項所錄得之收益約為港幣1,100,000元。

### 對分類資料之評議

繼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收購mobile media集團後，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兩地從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而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則主要於香港從事電子商貿、互聯網廣告與顧問及雜誌出版及廣告業務。

鑑於香港市況持續不景氣，香港戶外視聽媒體業務持續於困難環境下經營。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宣佈，其全資附屬公司VisionAd Investment Limited（「VisionAd」）與First Place Agents Limited（「First Place」）訂立一份協議（「該協議」），據此，所涉及之訂約各方原則上已同意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終止日期為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五日之特許權、分特許權及服務協議項下之分特許權，並將VisionAd於香港經營之巴士平台上之視聽業務資產轉讓予First Place（「該轉讓」），總代價為港幣25,000,000元，其中約為港幣13,700,000元用以抵銷VisionAd結欠First Place之欠付分特許權費；港幣4,000,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由First Place以現金分八期等額之方式支付，即每期金額為港幣500,000元；以及於該轉讓後，約為港幣7,300,000元則由First Place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以分配相同淨值金額之巴士平台上之播放時段予VisionAd之方式支付。該協議所涉及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二月七日之通函內，而本公司已就此取得佔其投票權逾50%之股東書面批准。

儘管非典型肺炎令區內整體經濟蕭條，惟本集團於危機過後將伺機將戶外視聽媒體業務擴展至其他有發展潛力之市場（包括香港及中國）。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確定之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87**名僱員（二零零二年：**32**名僱員），而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約為港幣**25,1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53,300,000**元）。本集團按僱員之表現、經驗及其時之行業慣例來釐定薪酬。此外，僱員享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醫療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等福利。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僱員及新購股權計劃所訂明之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以讓彼等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新購股權計劃之主要目的在於認同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所作出之重大貢獻。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定期存款金額約為港幣**11,300,000**元（二零零二年：無）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獲提供人民幣**11,500,000**元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佔總資產之百分比計算）由去年約為**3.25**大幅改善至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0.71**。

###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交易均以港幣進行及交收，故並無任何外匯風險。由於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核心業務有所改變，本集團營運所用之功能貨幣為港幣及人民幣，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潛在外匯風險有限。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一間供應商就索償為數約為港幣**6,600,000**元之服務費向本集團一間前附屬公司提出法律訴訟。該供應商亦向本公司（作為第二被告）提出索償，指稱本公司曾口頭上擔保該前附屬公司將支付其欠付之任何未償還款項。

由於本公司並無作出所指稱之擔保，故本公司現正對該索償提出強烈抗辯。該等法律程序於本報告刊發之日仍然持續。經徵詢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項對本公司提出之索償並無理據，亦無勝數機會。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完成收購mobile media集團後，新管理層已獲委任，並已就本集團之業務運作及目標進行深入之業務回顧。因此，本集團已重新制訂其業務策略，終止若干並無特定成本效益與未能達到滿意程度營運效率，以及無合理資金需求之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其業務目標及策略，並作出必要調整。

以下為根據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八日刊發之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之業務目標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業務目標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實際業務進度

香港

香港

- 繼續增加各個縱向入門網站之特色，藉以改善功能
- 繼續於目標市場發展電子零售
- 繼續增加各個縱向入門網站之內容深度

- 鑑於市場情況之改變，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出售從事電子商貿及網上廣告及諮詢業務之附屬公司予一第三者
- 鑑於市場情況之改變，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出售從事電子商貿及網上廣告及諮詢業務之附屬公司予一第三者
- 鑑於市場情況之改變，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出售從事電子商貿及網上廣告及諮詢業務之附屬公司予一第三者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於創業板上市所籌得之款項淨額約為港幣**95,159,000**元，而本集團已將所籌得之款項淨額全數用以實踐招股章程內所載之多項目標。

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完成收購**mobile media**集團後，新管理層已獲委任，並已就本集團之業務運作及目標進行深入之業務回顧。因此，本集團已重新制訂其業務策略，終止若干業務並於香港及中國兩地重點發展戶外視聽媒體業務。鑑於需要為營運資本及戶外視聽媒體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本公司遂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以每股股份作價港幣**0.016**元配售本公司**3,125,000,000**股新普通股（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按**20**股合併為**1**股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前）予獨立投資者，所籌得之款項淨額約為港幣**45,000,000**元，而本集團已將所籌得之款項淨額全數用以實踐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通函內所載之多項目標。

## 董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履歷資料

### 執行董事

**楊穎欣小姐**，現年40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楊小姐於香港及中國傳媒公關業及銷售與市場推廣方面擁有逾十一年經驗。彼現為天機企業及財經公關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該公司業務由彼於一九八九年創立，現時已發展為香港及國內一間活躍之財經公關及顧問公司。楊小姐畢業於夏威夷之 **University of Hawaii at Manoa**，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市場推廣。

**黃勤道先生**，現年47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並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委任為本公司之監察主任，亦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委任為本公司之副主席。黃先生擁有逾十六之業務發展及投資經驗，尤以傳媒、娛樂及科技業為甚。彼為英國工程師學會及香港工程師學會之會員。黃先生現為東方魅力集團有限公司（「東方魅力」）之董事總經理，並為德祥企業有限公司（「德祥企業」）之執行董事。東方魅力及德祥企業之證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黃禮順先生**，現年42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現為本集團一家主要經營附屬公司之營運總監。黃先生持有文學士學位，於教育界擁有五年工作經驗，並擁有逾十年管理工作經驗。他曾為成報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現代旗旗出版集團有限公司）（「現代旗旗」）之行政總裁，並現為珀麗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珀麗酒店」）之執行董事。現代旗旗及珀麗酒店之證券分別於聯交所創業板及主版上市。

**唐前勝先生**，現年50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策略發展及財務管理。唐先生持有商業學士學位，並為加拿大管理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在香港及加拿大於會計、核數、財務及一般行政擁有逾二十四年經驗。

## 董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履歷資料

### 非執行董事

楊步亭先生，現年57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日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中國之電視及電影業擁有逾二十一年經驗。楊先生現為中國電影集團公司之董事長。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電影發展業務。

張家驥先生，現年50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日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中國公共交通業擁有逾二十一年經驗。張先生現為全國城市公交廣告委員會之董事長，該委員會是一個由從事交通工具戶外廣告業務之中國廣告代理商組辦之管理委員會；彼並為北京巴士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於中國北京從事公共巴士業務；彼亦為北京公交廣告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長兼總經理，該公司之業務是於中國北京從事涉及巴士亭及車身之戶外廣告業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學雯小姐，現年42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香港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蔡小姐為香港及英國合資格律師。彼為一家國際律師行盛德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

龐鴻先生，現年49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曾於中國企業及政府部門任職十八年。彼於美國留學三年後，往香港發展其事業。龐先生對中國之投資環境相當熟悉，並於中國公司之管理方面積累豐富經驗。龐先生亦為弘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

###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陳狄強先生，現年34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一日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並於會計及金融行業擁有逾十年工作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同人提呈董事會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內。

###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已將其名稱由36.com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M Channel Corporation Limited，並已採納「流動廣告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名稱之中文譯名，自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5頁。

### 主要附屬公司

本年度內，本集團以總代價港幣250,000,000元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權益，而該公司乃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兩地從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該代價以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股份港幣0.016元發行15,625,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股（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按20股合併為1股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前）支付。

本集團亦已出售其於中聯出版有限公司及Topspin Associates Limited之全部權益。該兩間公司均從事雜誌出版及廣告業務。

本集團進一步出售其於iFocus Group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該等公司從事電子商貿以及互聯網廣告及顧問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內。

## 董事會報告

### 股本及認股權證

本年度內，本公司藉增設9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港幣500,000元增加至港幣10,000,000元，並將本公司股本中每2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港幣0.002元之股份（「股份合併」）。

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股份港幣0.016元（或相當於股份合併後每股股份港幣0.32元），向Gold Focus Ltd.及Tiger Princess Co., Ltd.發行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股合共15,625,000,000股（或相當於股份合併後781,250,000股股份），以總代價港幣250,000,000元收購彼等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權益。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通函內。

本公司進一步按發行價每股股份港幣0.016元（或相當於股份合併後每股股份港幣0.32元），向獨立第三者配售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普通股3,125,000,000股（或相當於股份合併後156,250,000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45,000,000元。

本公司股本及認股權證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及附註24內。

### 主要股東變動

繼以發行新股份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權益及進一步配售新股份完成後，Gold Focus Ltd.及Tiger Princess Co., Ltd.及彼等各自之股東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股東詳情於「主要股東」一節內披露。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內，因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而取得總賬面值約港幣76,00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屬於顯示屏設備。

繼與香港一個交通工具營運商之特許權、分特許權及服務協議項下之分特許權終止後，安裝於該營運商之交通工具上之顯示屏設備，其賬面淨值總額約為港幣26,000,000元已出售予該營運商，代價為港幣25,000,000元。

為數約港幣25,70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已被認定並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上述變動及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2內。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刊載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楊穎欣 (主席)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
黃勤道 (副主席)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
黃禮順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唐前勝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張國華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七日辭任)
張振利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一日辭任)
葉松茂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鄭經翰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楊國猛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楊步亭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張家驥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黃岳永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鍾偉洋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學雯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
龐鴻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
王于漸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梁德民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新公司細則第102(B)條，黃禮順先生及唐前勝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中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新公司細則第99條，黃勤道先生及龐鴻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中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續)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任期將根據本公司新公司細則之規定須輪值告退時屆滿。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及其餘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任何於一年內不得作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保存本公司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中擁有之權益，又或根據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條至第5.59條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於本公司所持股份數目				總計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	其他權益	
楊穎欣	—	—	198,625,001	—	198,625,001

附註：於198,625,001股股份中，其中61,718,750股股份乃由Tiger Princess Co., Ltd.直接持有(而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楊穎欣小姐持有)，餘下136,906,251股股份由Tiger Princess Co., Ltd.現時之全資附屬公司Gold Focus Ltd.持有。楊穎欣小姐被視作擁有全部198,625,001股股份之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於「購股權計劃」一節中另行披露。

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之認股權證概無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保存之股東名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結或年內之任何時間所訂立，並對本公司為之重大之合約中，概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之重大權益。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訂立但並不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交易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於財務報表附註33內披露。

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作出披露之關連交易，本公司早前已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公佈該等交易：

- (a)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Gold Focus Ltd.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I」），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Gold Focus Ltd.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92.1%權益，代價為港幣230,250,000元（「收購事項I」），而Gold Focus Ltd.於買賣協議I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控權股東。收購事項I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而買賣協議I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完成。
- (b)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Tiger Princess Co., Ltd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II」），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Tiger Princess Co., Ltd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7.9%權益，代價為港幣19,750,000元（「收購事項II」），而Tiger Princess Co., Ltd於買賣協議II完成後聯同Gold Focus Ltd.成為本公司之控權股東。收購事項II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而買賣協議II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完成。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保存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載，本公司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陳國強博士 (附註1)	199,840,625	18.84
Chinaview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1)	199,840,625	18.84
Galaxyway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	199,840,625	18.84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1)	199,840,625	18.84
IT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199,840,625	18.84
Hero's Way Resources Ltd. (附註1)	199,840,625	18.84
Prime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附註1)	199,840,625	18.84
東方魅力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2)	285,500,562	26.91
Joyful Growth Limited (附註2)	285,500,562	26.91
亞洲創建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2)	285,500,562	26.91
楊穎欣小姐 (附註3)	198,625,001	18.72
Tiger Princess Co., Ltd. (附註3)	198,625,001	18.72
Gold Focus Ltd. (附註3)	136,906,251	12.90

附註：

- (1) Prime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乃Hero's Way Resources Ltd.之全資附屬公司。Hero's Way Resources Ltd.為IT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IT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為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hinaview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Galaxyway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逾三分之一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本。Chinaview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由陳國強博士全資擁有。
- (2) 亞洲創建管理有限公司為Joyful Growth Limited直接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而Joyful Growth Limited則由東方魅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3) 於198,625,001股股份中，其中61,718,750股股份乃由Tiger Princess Co., Ltd.直接持有（而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楊穎欣小姐持有），餘下136,906,251股股份由Tiger Princess Co., Ltd.現時之全資附屬公司Gold Focus Ltd.持有。因此，楊穎欣小姐被視作擁有全部198,625,001股股份之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惟本公司接獲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陽光文化」）知會，根據陽光文化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七日訂立之有條件協議（「該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發行新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以上）之方式向陽光文化收購若干資產，而該協議其後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日終止。

### 競爭權益

除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張家驥先生為一間主要於中國從事巴士車身廣告及戶外巴士亭廣告業務之公司之董事外，本公司董事相信，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擁有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亦不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購股權計劃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內。

下表披露董事及前任董事持有本公司之購股權於年內變動之情況：

可行使期間	附註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合併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交回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失效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前任董事									
葉松茂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 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ii) & (iii)	0.758	72,602,255	(68,972,143)	-	-	(3,630,112)	-
楊國猛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 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ii) & (iii)	0.758	72,602,255	(68,972,143)	-	-	(3,630,112)	-
黃岳永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 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ii) & (iii)	0.758	7,425,231	(7,053,970)	-	-	(371,261)	-
小計				152,629,741	(144,998,256)	-	-	(7,631,485)	-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續)

可行使期間	附註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合併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交回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2) 新購股權計劃 (「新計劃」)</b>									
<b>董事</b>									
楊穎欣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iv) & (v)	0.26	-	-	10,000,000	(10,000,000)	-	-
黃勤道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iv) & (v)	0.26	-	-	10,000,000	(10,000,000)	-	-
				-	-	20,000,000	(20,000,000)	-	-
<b>前任董事</b>									
張振利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iv) & (v)	0.26	-	-	10,000,000	(10,000,000)	-	-
張國華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iv) & (v)	0.26	-	-	10,000,000	(10,000,000)	-	-
				-	-	20,000,000	(20,000,000)	-	-
小計				-	-	40,000,000	(40,000,000)	-	-
合計				152,629,741	(144,998,256)	40,000,000	(40,000,000)	(7,631,485)	-

附註：

- (i) 該等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授出。該等購股權於緊隨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在聯交所創業板開始買賣後，可在各參照日期後予以行使，認購根據購股權可予發行之8.33%之股份。「參照日期」指每個三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九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首個參照日期為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
- (ii)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葉松茂先生及楊國猛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黃岳永先生辭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獲授予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失效。
- (iii) 繼股份合併後，購股權行使價已由最初行使價港幣0.0379元調整至港幣0.758元，購股權之數目亦因股份合併已作出調整。
- (iv) 該等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之新計劃授出。
- (v)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即授出購股權之前一日），本公司每股股份之收市價為港幣0.24元。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續)

#### 購股權之估值

授出之購股權直至其行使前不會於財務報表內確認。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披露於年內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價值並不恰當，原因為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及「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評定僱員購股權之價值時受到許多限制，尤其於估值有關購股權價值之若干關鍵變項未能合理地確定。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根據大量推測之假設而對僱員購股權作出之任何估值並無意義，並可能對股東構成誤導。

#### 保薦人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終止由本公司與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七日訂立之保薦人協議，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於終止上述保薦人協議後，本公司已委聘金英融資（香港）有限公司（「金英」）為本公司之保薦人。

根據金英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之新保薦人協議，金英已收取及將繼續收取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留任為本公司保薦人之費用。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據金英所知，金英、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並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證券權益，或認購或提名任何人士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

#### 主要客戶與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佔本集團之銷售額及購貨額均低於30%。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內。

#### 董事會之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已於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9條所載有關董事會之常規及程序之規則。

## 董事會報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新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載有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之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一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及5.24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以清晰確立審核委員會之權限及職責。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學雯小姐及龐鴻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

自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已召開五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就其意見認為，財務報表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惟其並無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之規定將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作為反向收購入賬）、聯交所及法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結算日後事項

重大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內。

### 核數師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經已辭任，本公司已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楊穎欣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 核數師報告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致 **M CHANNEL CORPORATION LIMITED** 流動廣告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前稱 **36.COM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25頁至第64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除以下載列外編製之財務報表。

#### 董事及核數師的個別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的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的結果，就該等財務報表表達獨立的意見，並向股東作出報告。

#### 意見之基礎

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的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應用並足夠地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份的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行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相信，本行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了合理的基礎。

## 核數師報告

### 因對於會計處理方法存在意見分歧而持保留意見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6所闡述，貴公司於年內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權益，並以發行貴公司15,625,0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貴公司於是項股份發行前之已發行股本約6倍）作為代價。因此，是項交易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所界定構成一項反向收購。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Fortune Impact Limited已被按於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入賬。然而，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之規定，於編製貴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時，Fortune Impact Limited應被視作收購人編製貴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而並非視作一間附屬公司。倘若綜合財務報表已依照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規定以反向收購會計處理方法編製，貴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商譽及資產淨值應減少約港幣33,000,000元，而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應減少約港幣149,000,000元。

本行認為財務報表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除未有按照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規定將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收購作為反向收購入賬外，本行認為，財務報表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	35,485	32,865
其他經營收入	6	2,899	1,613
分銷成本		(34,518)	—
銷售貨品成本		—	(2,582)
印刷及其他生產成本		(732)	(22,715)
廣告及市場推廣支出		(2,318)	(10,086)
購買軟件及保養硬件費用		—	(288)
折舊及攤銷		(27,997)	(8,148)
租金支出		(3,930)	(2,972)
員工成本		(28,660)	(58,2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916)	(3,830)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13	(150,000)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12	(25,689)	(7,613)
其他經營支出		(22,020)	(18,207)
經營虧損	7	(260,396)	(100,222)
融資費用	8	(2,576)	(20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9,725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53,247)	(100,429)
少數股東權益		178	—
本年度虧損		(253,069)	(100,429)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1	港幣(0.25)元	港幣(0.81)元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2,126	2,166
商譽	13	50,878	—
無形資產	14	81	—
其他資產	15	5,200	—
		<b>88,285</b>	<b>2,166</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7	6,350	942
其他應收賬款		8,927	896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18	37	—
已抵押定期存款	31	11,33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72	897
		<b>28,716</b>	<b>2,735</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9	16,137	15,772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18	2,834	—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20	25	143
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21	14,075	—
		<b>33,071</b>	<b>15,915</b>
流動負債淨值		<b>(4,355)</b>	<b>(13,180)</b>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83,930</b>	<b>(11,014)</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20	38	—
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21	49,520	—
		<b>34,372</b>	<b>(11,014)</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2	2,122	247
儲備		32,250	(11,261)
		<b>34,372</b>	<b>(11,014)</b>

財務報表第25頁至第64頁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核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楊穎欣  
董事

唐前勝  
董事

##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6	<b>34,000</b>	690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賬款		<b>131</b>	—
銀行結餘及現金		<b>8</b>	110
		<b>139</b>	110
<b>非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		<b>2,151</b>	2,293
應付附屬公司賬款	16	<b>—</b>	257
		<b>2,151</b>	2,550
流動負債淨額		<b>(2,012)</b>	(2,440)
		<b>31,988</b>	(1,75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2	<b>2,122</b>	247
儲備	25	<b>29,866</b>	(1,997)
		<b>31,988</b>	(1,750)

楊穎欣  
董事

唐前勝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港幣千元 (附註22)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247	95,398	89,829	(96,059)	89,415
年內虧損	—	—	—	(100,429)	(100,42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47	95,398	89,829	(196,488)	(11,014)
發行股份	1,875	298,125	—	—	300,000
發行股份開支	—	(1,545)	—	—	(1,545)
年內虧損	—	—	—	(253,069)	(253,069)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122	391,978	89,829	(449,557)	34,372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即為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所得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用作交換之已發行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業務</b>			
經營虧損		<b>(260,396)</b>	(100,222)
經以下調整：			
利息收入		<b>(215)</b>	(1,324)
折舊及攤銷		<b>27,997</b>	8,1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b>2,916</b>	3,830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b>25,689</b>	7,613
豁免債項所得收益		<b>(1,175)</b>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b>150,000</b>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b>(55,184)</b>	(81,955)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b>(670)</b>	333
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b>3,904</b>	3,652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減少		<b>395</b>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b>1,506</b>	11,710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增加		<b>3,224</b>	—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b>(46,825)</b>	(66,260)
已收利息		<b>215</b>	1,324
<b>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b>		<b>(46,610)</b>	(64,936)
<b>投資業務</b>			
收購附屬公司	26	<b>5,589</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b>260</b>	1,89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26,973)</b>	(12,026)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b>(11,330)</b>	2,274
購買節目播映權		<b>(449)</b>	—
出售附屬公司	27	<b>(386)</b>	—
<b>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b>		<b>(33,289)</b>	(7,856)
<b>融資</b>			
發行股份之所得收入		<b>50,000</b>	—
新籌集銀行及其他借款		<b>35,388</b>	—
已付利息		<b>(2,567)</b>	(6)
發行股份開支		<b>(1,545)</b>	—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b>(193)</b>	(4,490)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之利息		<b>(9)</b>	(201)
<b>融資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b>		<b>81,074</b>	(4,69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b>		<b>1,175</b>	(77,489)
<b>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897</b>	78,386
<b>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072</b>	897
— 即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乃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兩地從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附註34。

### 2. 編製基準

基於在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有約港幣4,355,000元之流動負債淨額，在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於未來的流動資金。董事認為，經計及來自戶外視聽媒體業務之媒體及廣告銷售所產生之預期現金流入、備用之銀行融資及其主要股東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東方魅力集團有限公司於結算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授予其他融資額度，以及出售若干顯示屏設備將取得之款項淨額後，本集團將可於可見未來其財務責任到期時悉數應付該等財務責任。因此，此等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 3. 採納新頒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採納數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因而導致須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採納該等會計實務準則導致現金流量表及權益變動表之呈報形式有所變動，而接納以下新頒布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對本年度或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任何上年度調整。

#### 外幣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外幣換算」之修訂取消了以往可按年結日匯率換算香港以外營運附屬公司損益表之選擇。該等附屬公司之損益表現須按平均匯率換算。此項會計政策之轉變對目前或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採納新頒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續)

#### 現金流量表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乃分為三個項目－經營、投資及融資，而非如早前般分為五個項目。早前以個別項目呈報之利息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現金流量。除非收入的稅項所帶來之現金流量可個別確認於投資業務或融資活動內，否則將歸類為經營業務。海外業務及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將按現金流量產生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而非按結算日之匯率予以換算。採納此項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已導致呈報形式有所變動，惟對本年度或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 正終止經營業務

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正終止經營業務」乃關於正終止經營業務之財務資料呈報，有關準則已取代早前載入會計實務準則第2號「期內溢利或虧損淨額、重大錯誤及會計政策變動」之規定。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有關正終止經營業務之財務報表數額自訂立具約束力之銷售協議或已公佈詳盡終止經營業務計劃時分開披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導致本集團之電子商貿、互聯網廣告及顧問，以及雜誌出版及廣告業務劃分為本年度正終止經營業務，有關詳情載於附註5內。

#### 僱員福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其引入包括退休福利計劃等僱員福利之衡量規則。由於本集團只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故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對財務報表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4.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並遵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每年三月三十一日為結算日而編製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商譽

綜合賬目所產生之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之可辨識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中之權益兩者的差額。

商譽乃撥作資本及於其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在資產負債表內個別呈列。

#### 已購買節目播映權

已購買節目播映權初步按成本值計算，並於特許權期間內攤銷。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計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定的減值虧損入賬。

#### 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情況顯示出任何資產減值。倘若估計該資產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將減低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被沖銷，則該資產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價值，惟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則已增加的賬面值不會高於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沖銷即時確認為開支。

#### 以物易物交易

凡貨品或服務交換或換取不類似的貨品或服務，是項交換被視為一項產生收益的交易，並確認該等以物易物收益及開支。以物易物收益及開支乃按所收的貨品或服務之公允價值計算，並經由任何轉讓的現金或現金等價物作調整。凡未能可靠地計算所收的貨品或服務之公允價值時，以物易物收益及開支按放棄的貨品或服務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以已轉讓的任何現金或現金等價物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收益確認

來自戶外視聽媒體業務之媒體銷售收入於廣播有關廣告或公眾人士播放時確認。

銷售收益乃貨物於交付予客戶及轉讓所有權時確認。

互聯網廣告收益於廣告服務期間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雜誌廣告收益於刊登有關廣告時確認。

雜誌銷售收益於交付雜誌及轉讓所有權時確認。

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到期本金和適用利率按應計基準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結算日的折舊及攤銷以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及攤銷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撇銷而予以撥備，所按的折舊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20%或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20%
汽車	20%
辦公室設備	20%
生產設備	20%
顯示屏設備	20%
電腦設備	33 $\frac{1}{3}$ %

資產出售或報廢的損益乃按相關資產出售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在損益表中確認。

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所按的基準與本集團的自置資產相同。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租賃資產

凡將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予本集團之租約，均被視為融資租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允價值撥充資本。出租人的相應負債在扣除利息支出後，即計入資產負債表作為融資租賃承擔。融資成本指租賃承擔總額與所購入資產公平值之差額，於有關租約期間內在損益表扣除，以此得出各會計年度有關承擔餘額之固定週期比率。

所有其他租約均被列為經營租賃，而全年租金均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自損益表扣除。

#### 退休福利計劃

付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款項於到期繳付時列為開支。

#### 稅項

稅項乃根據年內業績，就毋須課稅或不獲寬減的項目作出調整後計算。若干收支項目在稅務上或財務報表上採用不同會計時段會引致時差。因時差而產生的稅務影響乃按負債法計算，而於可見將來可能被確定為稅項負債或資產者則以遞延稅項列示於財務報表上。

#### 外匯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再行換算。滙兌損益撥入損益表內確認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業務及地區分類

####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營運地區劃分之地區分類：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撇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對外	31,005	4,480	—	35,485
跨分類	15	—	(15)	—
總計	31,020	4,480	(15)	35,485
<b>業績</b>				
分類業績	(59,821)	(39,085)	—	(98,906)
其他經營收入				2,899
未劃撥公司開支				(164,389)
經營虧損				(260,396)
融資費用				(2,57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72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53,247)
少數股東權益				178
本年度虧損				(253,069)
<b>綜合資產負債表</b>				
<b>資產</b>				
分類資產	31,047	35,076		66,123
未劃撥公司資產				50,878
綜合資產總值				117,001
<b>負債</b>				
分類負債	45,754	35,561		81,315
未劃撥公司負債				1,314
綜合負債總值				82,629
<b>其他資料</b>				
資本添置	59,332	44,511		103,8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11,128	6,237		17,36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				
確認之減值虧損	9,499	16,190		25,689
無形資產攤銷	571	13		584
商譽攤銷	—	—		10,048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		150,0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 地區分類 (續)

跨分類銷售乃按集團內各公司間所釐定及協定的條款計算。

本集團已終止之電子商貿、互聯網廣告及顧問，以及雜誌出版及廣告業務所得之收益為港幣**446,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32,865,000**元)，主要來自香港。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有資產與負債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貢獻、資產與負債、資本添置或折舊及攤銷之分析。

#### 業務分類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貢獻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正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港幣千元
	媒體及廣告 銷售 港幣千元	互聯網廣告 及顧問 港幣千元 (附註a)	雜誌出版 及廣告 港幣千元 (附註b)	小計 港幣千元	對銷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對外	35,039	9	437	446	—	35,485
跨分類	—	—	15	15	(15)	—
<b>總計</b>	<b>35,039</b>	<b>9</b>	<b>452</b>	<b>461</b>	<b>(15)</b>	<b>35,485</b>
<b>業績</b>						
分類業績	(256,694)	(565)	(1,695)	(2,260)	—	(258,954)
其他經營收入						2,899
未劃撥公司開支						(4,341)
經營虧損						(260,396)
融資費用						(2,57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72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53,247)
少數股東權益						178
本年度虧損						(253,069)

跨分類銷售乃按集團公司間釐定及協定的條款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正終止經營業務				
	電子商貿 港幣千元 (附註a)	互聯網廣告 及顧問 港幣千元 (附註a)	雜誌出版 及廣告 港幣千元 (附註b)	對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對外	743	5,068	27,054	—	32,865
跨分類	—	—	257	(257)	—
總計	743	5,068	27,311	(257)	32,865
<b>業績</b>					
分類業績	(15)	(21,226)	(61,447)	—	(82,688)
其他經營收入					1,613
未劃撥公司開支					(19,147)
經營虧損					(100,222)
融資費用					(207)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00,429)
少數股東權益					—
本年度虧損					(100,429)

跨分類銷售乃按集團公司間釐定及協定的條款計算。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本集團出售其於iFocus Group Limited (「iFocus」) 之權益。iFocus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廣告及顧問業務。

於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於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廣告及顧問業務中再無權益，本年度內之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廣告及顧問之業務分類將被視作已終止業務。

- (b)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本集團出售其於中聯出版有限公司 (「中聯出版」) 及Topspin Associates Limited (「Topspin」) 之權益。中聯出版及Topspin主要從事雜誌出版及廣告業務。

於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於中聯出版及Topspin再無權益，本年度內之雜誌出版及廣告之業務分類將被視作已終止業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 業務分類 (續)

已終止業務之資產與負債於業務終止日期之賬面總值列述如下：

	二零零三年			總計 港幣千元
	電子商貿 港幣千元	互聯網廣告 及顧問 港幣千元	雜誌出版 及廣告 港幣千元	
總資產	—	1,061	1,341	2,402
總負債	—	(1,115)	(10,112)	(11,227)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	(9)	(175)	(306)	(490)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	—	173	—	17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	—	(94)	(94)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9)	(2)	(400)	(411)

### 6.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215	1,324
豁免債項所得收益 (附註)	1,175	—
雜項收益	1,509	289
	<b>2,899</b>	1,613

附註：該筆款項指本年度內一名債權人豁免本集團未償還之債項。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經營虧損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虧損乃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員工成本		
— 董事酬金 (附註9(a))	3,537	4,946
— 其他員工成本	24,157	51,350
— 遣散費	—	15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不包括董事)	966	1,807
	<b>28,660</b>	<b>58,259</b>
核數師酬金	552	400
商譽攤銷	10,048	—
無形資產攤銷	584	—
折舊及攤銷		
— 自置資產	17,166	7,962
— 租賃資產	199	186

### 8. 融資費用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		
— 融資租賃	9	201
— 銀行借款	547	6
— 其他借款	1,778	—
— 關連人士貸款	242	—
	<b>2,576</b>	<b>207</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 (a) 董事酬金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30
	<hr/>	<hr/>
	—	230
其他酬金：		
— 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福利	3,510	4,6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	36
	<hr/>	<hr/>
	3,537	4,716
董事酬金總額	<hr/>	<hr/>
	3,537	4,946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位執行董事分別收取約港幣2,143,000元、港幣862,000元及港幣532,000元之酬金。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位執行董事獲取為數約港幣1,812,000元、港幣1,692,000元及港幣1,212,000元的酬金，而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獲取為數約港幣120,000元及港幣110,000元的酬金。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在加入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概無董事在本年內放棄任何酬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續)

#### (b) 僱員薪酬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中有兩位（二零零二年：三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已於上文披露。其餘最高薪的本集團僱員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17	1,54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22
	<b>2,453</b>	<b>1,564</b>
	僱員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零元－港幣 1,000,000元	<b>3</b>	<b>2</b>

### 10. 稅項

由於本集團在本年度內錄得稅項虧損，因此本集團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無錄得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為其他司法權區稅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尚未撥備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虧損約港幣 253,069,000 元（二零零二年：港幣 100,429,000 元），以及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1,017,236,917 股（二零零二年：經調整 123,401,300 股）計算，並就合併本公司股份的影響作出調整（見附註 22）。

由於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會令兩個年度的每股虧損減少，因此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行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傢俬及 裝置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生產設備 港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港幣千元	電腦設備 港幣千元	顯示屏 設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本集團</b>								
<b>成本</b>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4,115	531	—	—	935	16,037	—	21,618
收購附屬公司	975	240	139	2,733	243	1,031	70,731	76,092
添置	107	133	640	283	327	370	25,226	27,086
出售	(888)	(473)	(60)	—	(857)	(993)	(36,209)	(39,480)
出售附屬公司	(4,115)	(87)	—	—	(163)	(15,115)	—	(19,480)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94	344	719	3,016	485	1,330	59,748	65,836
<b>折舊、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4,115	122	—	—	118	15,097	—	19,452
本年度撥備	568	164	127	672	165	1,215	14,454	17,365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	—	—	25,689	25,689
出售時對銷	(374)	(139)	(8)	—	(226)	(1,631)	(8,054)	(10,432)
出售附屬公司	(4,115)	(81)	—	—	(9)	(14,159)	—	(18,364)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94	66	119	672	48	522	32,089	33,710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278	600	2,344	437	808	27,659	32,126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409	—	—	817	940	—	2,166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香港一交通工具營運商終止協議，並將在營運商之交通工具上安裝之顯示屏設備出售予該營運商，總代價為港幣25,000,000元，乃以應收款項港幣4,000,000元、豁免應付之特許權費約港幣13,700,000元、在某段期間使用廣播時段之權利約港幣7,300,000元支付，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5。

於本年度內，鑑於顯示屏設備及相關業務之性質及技術轉變，本公司董事已參考本集團若干顯示屏設備的使用價值來審閱其賬面值。減值虧損約港幣25,700,000元已予確認，並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汽車之賬面淨值包括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約港幣**98,000**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電腦設備的賬面淨值包括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約港幣**211,000**元。

### 13.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b>總額</b>	
年內收購所產生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210,926</u>
<b>攤銷及減值</b>	
本年度撥備	10,048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u>150,000</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160,048</u>
<b>賬面值</b>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50,878</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商譽按直線法分5年攤銷。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權益，並產生商譽約港幣**210,926,000**元。於結算日，董事審閱戶外視聽媒體業務之表現，並修改其對該項業務日後表現之評估，故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數港幣**150,000,000**元之商譽減值。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購買節目播映權 千港元
<b>成本值</b>	
收購附屬公司	216
添置	449
	<hr/>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665
<b>攤銷</b>	
本年度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撥備	584
	<hr/>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81
	<hr/>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hr/>

已購買之節目播映權乃購自第三方，並於特許權期間內攤銷。

### 15. 其他資產

該筆款項指廣播時段之價值。本集團有權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作商業使用或出售。本集團須於每月使用或出售受若干限制，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尚未使用或出售之時段為港幣2,100,000元，並歸類為流動資產。此時段金額於指定期間內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250,000	60,093
減：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216,000)	(59,403)
	<b>34,000</b>	690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	42,247	95,028
減：應收附屬公司賬款之補貼	(42,247)	(95,028)
	—	—
	<b>34,000</b>	690
應付附屬公司賬款	—	257

董事認為，應收附屬公司賬款及應付附屬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按本公司董事之意見，基於出現經常性經營虧損，加上市場環境不利，其附屬公司可收回數額已減少至可確定資產淨值的估計可變現淨值。因此，已於本年度內的損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約港幣216,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59,000,000元）。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4。

### 17.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有關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30日內	1,331	440
31日至60日	2,091	35
61日至90日	1,627	1
90日以上	1,301	466
	<b>6,350</b>	94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 (a)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該等款項指應收一位主要股東及一位主要股東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之餘款。

#### (b)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該等款項指應付一位董事或若干主要股東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的餘款。

所有上述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9.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包括於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內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30日內	1,718	478
31日至60日	469	556
61日至90日	828	29
90日以上	4,037	6,749
	<b>7,052</b>	7,812
加：應計費用	<b>9,085</b>	7,960
	<b>16,137</b>	15,77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			
	最低租金款項		最低租金款項現值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的應付款項 須於下列期限內償還：				
一年內	<b>28</b>	149	<b>25</b>	14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b>39</b>	—	<b>38</b>	—
	<b>67</b>	149	<b>63</b>	143
減：未來融資費用	<b>(4)</b>	(6)	—	—
租賃承擔現值	<b>63</b>	143	<b>63</b>	143
減：於一年內到期，列為 流動負債的款項			<b>(25)</b>	<b>(143)</b>
於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b>38</b>	—

平均租賃年期為三年（二零零二年：兩年）。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借款利率為5%（二零零二年：11%）。利率乃於訂立合約之日釐訂。所有租金乃按固定還款基準計算，且概無就或然租金款項訂立任何安排。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約為港幣143,000元，由本公司的前任董事鄭經翰先生提供個人擔保及彌償保證作抵押。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	10,849	—
其他借款 (附註a)	37,429	—
關連公司貸款 (附註b)	11,273	—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附註c)	4,044	—
	<b>63,595</b>	—
有抵押	10,849	—
無抵押	52,746	—
	<b>63,595</b>	—
以上借款之還款期資料如下：		
一年內	14,075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9,520	—
	<b>63,595</b>	—
減：於一年內到期，列為流動負債的款項	<b>(14,075)</b>	—
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b>49,520</b>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附註：

- (a) 該等款項不附抵押、按當時之市場利率計息及毋須於結算日計起一年之內償還，惟為數約港幣1,153,000元之款項須於結算日計起一年內償還。
- (b) 關連公司貸款之詳情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ITC Management Limited	(i)	9,200	—
Alfa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ii)	2,073	—
		<u>11,273</u>	<u>—</u>

附註：

- (i) ITC Management Limited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該筆貸款不附抵押、以當時之市場利率計息及毋須於結算日計起一年之內償還。
- (ii) 該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東方魅力集團有限公司之共同控制實體之受投資公司。該筆款項不附抵押、按當時之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於結算日計起一年之內償還。
- (c) 該筆款項為結欠Star East Management Limited之款項，其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東方魅力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應付Star East Management Limited之款項不附抵押、免息及毋須於結算日計起一年之內償還。

### 2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價值 港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普通股	5,000,000	500
年內增加 (附註a)	95,000,000	9,500
股份合併 (附註a)	(95,000,000)	—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港幣0.002元之普通股	<u>5,000,000</u>	<u>10,000</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股本 (續)

	股份數目 千股	價值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普通股	2,468,026	247
發行新股 (附註b)	18,750,000	1,875
股份合併 (附註a)	(20,157,125)	—
	<hr/>	<hr/>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港幣0.002元之普通股	1,060,901	2,122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9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港幣500,000元增至港幣10,000,000元，並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起，將本公司股本中每2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港幣0.002元之股份（「股份合併」）。
- (b)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本公司以總代價港幣250,000,000元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乃經營戶外視聽媒體業務。該代價之支付方式為按每股港幣0.016元之發行價發行合共15,625,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股。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016元之發行價向獨立第三者配售合共3,125,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股。

### 23. 購股權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採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之條款，本公司董事會以預定認購價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主要目的在於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任何提出授予之購股權，均可以少於所提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予以接納。倘提出授予之購股權並未於有關提出之文件所指定之期間內獲接納，則將被視作已被不可撤回地拒絕並會自動失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採取日期起計十年止期間內隨時予以行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購股權 (續)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續)

倘全數行使獲授予之購股權會令一名僱員有權認購之股份數目，加上彼根據先前獲授且已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已發行之股份數目，及根據彼先前獲授且當時仍然有效及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之總數，超過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下當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總數之25%，則不得向該僱員授予購股權。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八日刊發之招股章程第248頁所披露，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授出之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下之購股權變動情況概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行使期間	授出日期	附註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合併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前任董事</b>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二日	(i)及(ii)	0.758	152,629,741	(144,998,256)	(7,631,485)	—
<b>僱員</b>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二日	(i)及(iii)	1.818	15,539,081	(14,762,127)	(776,954)	—
				<b>168,168,822</b>	<b>(159,760,383)</b>	<b>(8,408,439)</b>	<b>—</b>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行使期間	授出日期	附註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合併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前任董事</b>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二日	(ii)	0.0379	216,981,740	—	(64,351,999)	152,629,741
<b>僱員</b>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二日	(ii)	0.0379	3,795,118	—	(3,795,118)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二日	(iii)	0.0909	38,907,686	—	(23,368,605)	15,539,081
				<b>259,684,544</b>	<b>—</b>	<b>(91,515,722)</b>	<b>168,168,822</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購股權 (續)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續)

附註：

- (i) 繼股份合併後，購股權行使價已由最初之行使價港幣0.0379元及港幣0.0909元，分別調整至港幣0.758元及港幣1.818元。購股權之數目亦因股份合併已作出調整。
- (ii) 該等購股權於緊隨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在聯交所創業板開始買賣後，可在各參照日期後予以行使，認購根據購股權可予發行之8.33%之股份。「參照日期」指每個三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九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首個參照日期為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
- (iii) 該等購股權於緊隨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在聯交所創業板開始買賣後，可在各參照日期 (如上文所述) 後予以行使，認購根據購股權可予發行之6.25%之股份。

#### (b)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 (包括任何該等公司之執行董事)，主要目的在於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已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認購。在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元作為該項授予之代價。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不少於三年惟不多於十年止期間內隨時予以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股份之認購價將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少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  
(i)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 (必須為交易日) 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報之收市價；(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報之平均收市價；(iii)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倘全數行使獲授予之購股權會令一名僱員有權認購之股份數目，加上彼根據先前獲授且已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已發行之股份數目，及根據彼先前獲授且當時仍然有效及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之總數，超過購股權計劃下當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總數之25%，則不得向該僱員授予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後，購股權計劃經已終止，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購股權計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然而，於購股權計劃生效期間所授出之購股權將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可予行使，而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其他各方面仍具有效力並且生效。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購股權 (續)

#### (b)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持有之購股權變動情況概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行使期間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合併 (附註)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五日	3.74	16,789,958	(15,950,461)	(839,497)	—
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一日	3.36	554,165	(526,457)	(27,708)	—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	1.44	52,500	(49,875)	(2,625)	—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1.16	221,658	(210,576)	(11,082)	—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1.00	10,000,000	(9,500,000)	(500,000)	—
僱員之購股權總數			27,618,281	(26,237,369)	(1,380,912)	—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行使期間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合併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五日	0.187	26,096,667	—	(9,306,709)	16,789,958
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一日	0.168	910,000	—	(355,835)	554,165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	0.072	128,333	—	(75,833)	52,500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0.058	923,333	—	(701,675)	221,658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0.058	10,000	—	(10,000)	—
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0.050	40,000,000	—	(40,000,000)	—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0.050	10,000,000	—	—	10,000,000
僱員之購股權總數			78,068,333	—	(50,450,052)	27,618,281

附註： 繼股份合併後，購股權行使價已由最初之行使價港幣0.187元、港幣0.168元、港幣0.072元、港幣0.058元及港幣0.050元，分別調整至港幣3.74元、港幣3.36元、港幣1.44元、港幣1.16元及港幣1.00元。購股權之數目亦因股份合併已作出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購股權 (續)

#### (c) 新購股權計劃 (「新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新計劃，據此，董事會可依據新計劃之條款酌情向本公司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僱員及就新計劃所訂明之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提出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新計劃之主要目的乃認同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所作出之重大貢獻。

行使根據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已發行股本之**10%**（即**106,090,100**股股份），惟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新批准則除外。然而，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下全部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之**30%**。

於十二個月內，每名合資格人士行使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下獲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已經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新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在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元作為該項授予之代價。

新計劃下股份之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釐定，惟不可低於以下三者中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出授予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緊接提出授予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新計劃自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起計十年期間將一直有效，其後將不會據此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但新計劃生效期間所授出之購股權將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可予行使，而新計劃之條款在其他各方面仍具有效力並且生效。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新計劃授出之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購股權 (續)

#### (c) 新購股權計劃 (「新計劃」) (續)

新計劃下之購股權變動情況概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行使期間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交回	
<b>董事</b>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二年 五月二十四日	0.26	-	20,000,000	-	(20,000,000)	-
<b>前任董事</b>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二年 五月二十四日	0.26	-	20,000,000	-	(20,000,000)	-
<b>僱員</b>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二年 五月二十四日	0.26	-	16,000,000	(2,000,000)	(14,000,000)	-
			-	56,000,000	(2,000,000)	(54,000,000)	-

本年度內，就接納新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收取之總代價為港幣**16元**（二零零二年：無）。

並無就本年度授出之購股權之價值在損益表確認任何費用（二零零二年：無）。

### 24. 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307,000,000**股認股權證尚未行使。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倘該等認股權證以行使價為每股港幣**0.4元**獲悉數行使，將會導致發行**307,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股，於未扣除有關發行股份開支前之所得款項總額為港幣**122,800,000元**。該等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七日期限屆滿。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七日期間，並無任何認股權證獲行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儲備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95,398	59,922	(67,400)	87,920
年度虧損	—	—	(89,917)	(89,917)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95,398	59,922	(157,317)	(1,997)
發行股份	298,125	—	—	298,125
發行股份開支	(1,545)	—	—	(1,545)
年度虧損	—	—	(264,717)	(264,717)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91,978	59,922	(422,034)	29,866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即為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所得股份之公允價值超出本公司用作交換之已發行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運用繳入盈餘作出分派。然而，在有合理理由相信會出現以下之情況下，本公司不得以繳入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未能或將於作出該等繳款後未能支付到期之負債；或
- (b)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因此而低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Gold Focus Ltd.及Tiger Princess Co., Ltd.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內容關於以代價港幣250,000,000元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一間於香港及中國兩地從事戶外視聽媒體業務之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有關代價以本公司按每股份作價港幣0.016元之發行價發行15,625,000,000股新股（於股份合併前）支付。買賣協議構成本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已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092	—
無形資產	216	—
應收賬款	4,738	—
其他應收款項	6,225	—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43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89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5,833)	—
其他借款	(28,207)	—
少數股東權益	(178)	—
	<hr/>	
資產淨值	39,074	—
收購產生之商譽	210,926	—
	<hr/>	
代價總額	250,000	—
	<hr/>	
支付方式：		
配發股份（附註）	250,000	—
	<hr/>	
關於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5,589	—
	<hr/>	

本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分佔本集團營業額其中港幣35,039,000元及本集團經營虧損其中港幣257,136,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收購附屬公司 (續)

附註：股份以每股作價港幣0.016元發行，較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即緊接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之交易完成前之交易日）在聯交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港幣0.02元折讓約20%。考慮到當前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交投量偏低，董事認為，交易完成日期當日之市值並非交易代價公平值之可靠指示，因此，交易之公平值已參考財務顧問為達致估值金額而作出之估值釐定。在達致估值金額時，Fortune Impact Limited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預測之倍數已予應用。編製估值報告之方法及分析詳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此導致公佈之價格與股本工具之公平值出現約港幣62,500,000元之差額。

### 27.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6	—
其他應收賬款	9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6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227)	—
負債淨額	(8,825)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725	—
	<b>900</b>	—
支付方式：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390	—
轉讓其他應收賬款	510	—
	<b>900</b>	—
關於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出售附屬公司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386)	—
年內出售之附屬公司分佔本集團營業額其中港幣446,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32,865,000元）及本集團經營虧損其中港幣3,26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82,688,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按附註26所闡述，本集團以代價港幣250,000,000元收購Fortune Impac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代價以每股發行價港幣0.016元發行15,625,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001元之新股份之方式支付。
- (b) 按附註12所闡述，本集團以約港幣25,000,000元之代價向一個交通工具營運商出售總賬面淨值約港幣26,000,000元之顯示屏設備，有關代價以：(i)應收款港幣4,000,000元；(ii)廣播時段之使用及銷售權價值港幣7,300,000元；及(iii)結清約港幣13,700,000元之應付賬款之方式支付。
- (c)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訂立有關汽車之融資租賃安排，租賃開始時之資本值為港幣113,000元（二零零二年：電腦設備為港幣4,274,000元）。

###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實施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乃由信託人以基金形式管理。本集團按有關工資成本5%向該計劃供款，僱員亦作出對應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之僱員為中國政府實施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支持該等福利。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之唯一責任是作出已指定供款。

### 30. 經營租賃安排

本年度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之最低租金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物業	3,930	2,972
顯示屏設備佔用之地點	26,887	—
	<b>30,817</b>	<b>2,972</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經營租賃安排 (續)

#### (a) 租賃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有關租借物業之不可取消經營租賃而有未來最低租金款項承擔，年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34	1,59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6	1,194
	<b>520</b>	<b>2,785</b>

經營租約款項即本集團就其部分辦公室單位應付的租金。租約乃按平均兩年年期協商來支付固定租金。

#### (b) 其他承擔

- (i)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交通工具、公共小型巴士、超級市場、購物中心、連鎖快餐店及診所之營辦商訂立協議，以便將顯示屏設備設於各交通工具、巴士及商舖之固定位置上，年期由安裝顯示屏設備當日起計三年至十年不等，收費率之釐定乃以每年最低保證金及攤佔媒體銷售收入兩者之較高者，或僅以攤佔媒體銷售收入，或每月定額租金款項為基準。

按照已裝設之顯示屏設備數目及有關之每年最低保證金計算，本集團應付之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914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281	—
超過五年	4,010	—
	<b>22,205</b>	<b>—</b>

- (ii)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與中國若干交通工具營運商訂立協議，在若干條件規限下，於兩年至十年期間在國內之交通工具安裝若干顯示屏設備，涉及之成本估計約港幣24,000,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11,330,000**元之定期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短期銀行貸款之抵押品。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將任何資產抵押。

### 32.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一間供應商就索償為數約港幣**6,593,000**元之服務費向本集團一間前附屬公司提出法律訴訟。該供應商亦向本公司（作為第二被告）提出索償，指稱本公司曾口頭上擔保該前附屬公司將支付其欠付之任何未償還款項。

本公司對有關申索提出強烈抗辯，原因為本公司從未作出該項擔保。

該等法律程序於本報告刊發之日仍然持續。經考慮所徵詢之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供應商之申索並無充份理據，因此，並無在本財務報表為任何潛在責任作出撥備。

### 33.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主要股東及其聯繫人士：			
已付藝人表演費	(a)	<b>159</b>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a)	<b>505</b>	—
已收廣告收入	(a)	<b>1,788</b>	—
租金支出	(a)	<b>296</b>	—
利息支出	(b)	<b>230</b>	—
已付管理費	(a)	<b>357</b>	—
廣告支出	(a)	<b>537</b>	—
已付顧問費	(a)	<b>780</b>	—
一位董事持實益權益之公司：			
廣告及宣傳費	(a)	<b>303</b>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a)	<b>60</b>	—
董事／前董事：			
利息支出	(b)	<b>12</b>	—
就向本集團之雜誌出版及網站之內容及編輯策略提供意見而已付之顧問費	(a)	—	<b>600</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關連人士交易 (續)

附註：

- (a) 該等交易按由本集團與有關各方釐定及協定之條款進行。
- (b) 利息根據各貸款協議按當時之市場利率收取。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若干聯繫人士免費提供若干播放時間。

本年度內，本集團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Topspin Associates Limited**予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代價為港幣390,000元及轉讓其他應收賬款港幣510,000元。該宗交易按本集團與有關方釐定及協定的條款進行。

於結算日與關連人士之結餘載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附註18及21。

### 34. 主要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附註 b)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登記股本面值比例 (附註 a) %	主要業務
流動廣告推廣有限公司 (前稱魅力媒體有限公司/ 流動廣告推廣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媒體分配及配置
北京流動廣告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投資控股
Mobile Media (Chin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	中國業務之投資控股
流動廣告節目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內容提供及特許權使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附註 b)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登記股本面值比例 (附註 a) %	主要業務
Mobile Media (Fixed Network)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於香港固定地點經營廣告相關業務
廣州流動廣告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投資控股
Mobile Media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Mobile Media (Hong Ko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	香港業務之投資控股
流動廣告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Mobile Media (Minibus)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港幣100元	100	於香港小巴上經營廣告相關業務
Visionad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Visionad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於香港經營廣告相關業務
廣州保稅區東魅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廣州東魅」)	中國	註冊資本 港幣1,700,000元	100	於廣州運輸工具上經營廣告相關業務
北京東魅廣告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北京東魅」)	中國	註冊資本 港幣6,350,000元	100	於北京運輸工具上經營廣告相關業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註：

- (a) 除 **Mobile Media Holdings Limited** 外，所有其他附屬公司乃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b) 除廣州東魅及北京東魅（該等公司為中國外資企業）外，所有其他公司均為在各有關司法權區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於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概無附屬公司持續擁有任何債務證券。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均可重大影響本年度業績或已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要部分。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 35. 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陽光文化」）與本公司與二零零三年三月七日訂立之有條件協議（「該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發行新股份之方式向陽光文化收購若干資產（「收購建議」）。此外，於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項有條件配售協議。收購建議須待（其中包括）上述配售完成後方可作實。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日，本公司宣佈，鑑於股票市場氣氛長期低迷，加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事件，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相互同意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二日起終止配售協議。基於上述之終止，本公司與陽光文化亦同意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二日起終止該協議。

## 財務概要

### (a) 流動廣告有限公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九九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業績</b>					
營業額	—	2,814	24,164	32,865	<b>35,485</b>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	(125)	(17,094)	(78,863)	(100,429)	<b>(253,069)</b>
<b>資產及負債</b>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85,579	98,110	4,901	<b>117,001</b>	
負債總額	(12,460)	(8,695)	(15,915)	<b>(82,629)</b>	
股東基金結餘(虧絀)	73,119	89,415	(11,014)	<b>34,372</b>	

附註：

- 截至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乃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並包括就抵銷與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無關的交易的若干損益項目作出備考調整。
- 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公佈財務資料，而該等資料乃就籌備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而編製並載入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

### (b) Fortune Impact Limited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九九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業績</b>			
營業額			
持續經營業務－媒體銷售	—	196	2,573
已終止經營業務－貨品貿易	7,029	—	—
銷售成本			
已終止經營業務－貨品貿易	(12,594)	—	—
其他收入	—	—	221
經營支出	—	(552)	(5,452)
分銷成本	—	(747)	(1,983)
行政費用	(2,372)	(185)	(22,419)
經營虧損	(7,937)	(1,288)	(27,060)

## 財務概要

### (b) Fortune Impact Limited (續)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	—	95
廠房及設備	—	3,794	55,895
	—	3,794	55,990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	88	1,620
其他應收賬款	—	7	7,121
應收關連人士賬款	—	—	7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49	4,112
	20	144	13,600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3,375	42,651
應付關連人士賬款	—	—	3,324
應付前最終控股公司賬款	24,910	—	—
應付前中介控股公司賬款	—	746	—
應付前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	1,102	—
	24,923	5,223	45,975
<b>流動負債淨額</b>	<b>(24,903)</b>	<b>(5,079)</b>	<b>(32,375)</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4,903)</b>	<b>(1,285)</b>	<b>23,615</b>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少數股東權益	—	—	808
	<b>(24,903)</b>	<b>(1,285)</b>	<b>22,807</b>

附註： Fortune Impact Limited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業績及 Fortune Impact Limited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摘錄自本公司日期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流動廣告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1號保華企業中心11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退任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重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iii)段之規限下,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ii) 根據本決議案(i)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iii)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決議案(i)段之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配發者)之股本面值總額(惟就(a)供股(定義見下文)或;(b)因行使根據本公司所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債券、債權證、票據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之認購或轉換權利而發行之股份;或(c)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或當時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藉此向有關購股權計劃所訂明之合資格人士授予或發行股份或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利)而授予或行使任何購股權;或(d)根據本公司不時有效之新公司細則之規定進行以配發股份之方式代替全部或部份本公司股份之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或類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似安排則除外)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而本決議案(i)段之授權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三項較早發生之日期止之期間：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本公司之新公司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之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定本決議案所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供股」指本公司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之持股比例配發本公司股份或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附有權利可認購股份之其他證券之建議，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考慮到適用於本公司之任何地區法律規定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而在本公司董事認為必須或權宜之情況下取消若干股東在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B)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ii)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在創業板或任何本公司之股份可能上市及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惟須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不時修訂之規則及規例，以及與此有關之所有適用法例，購回其股份；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i) 根據本決議案(i)段之批准，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可購回之本公司股份之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本決議案(i)段之授權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iii)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三項較早發生之日期止期間：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b) 本公司之新公司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之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C)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內所載第4(A)項及第4(B)項決議案正式獲通過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根據該第4(A)項決議案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將本公司董事根據上述一般授權可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之面值總額，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該第4(B)項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而購回之本公司股本之面值總額，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5. 處理本公司任何其他普通事項。

承董事會命  
流動廣告有限公司  
主席  
楊穎欣

香港，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註冊辦事處：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  
鴻圖道51號  
保華企業中心29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1號保華企業中心**29**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一份載有關於上述第**4(B)**項決議案進一步詳情之說明函件將連同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年報一併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